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项目入库工作的通知

粤工信融资函〔2022〕15号

来源：本网原创稿 发布时间：2022-04-22 【大中小】 【简体】 【繁体】 【打印】 【关闭】

各地级以上市（不含深圳）工业和信息化局：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继续实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政策的通知》（财建〔2021〕106号）的要求，为确保中央财政资金及时下达，提前做好项目入库工作，现将《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项目入库工作指引》及相关附件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评审入库

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项目是分配中央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的重要依据。各市要按照工作指引（见附件1）组织项目入库，按规定程序完成项目入库的审核报批，并经我局党组会/局务会审议通过。

二、时间节点要求

各市须于2022年5月25日前将项目入库情况并填写附件3-4正式上报我厅（融资促进处）。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一律不安排资金。各市绩效目标将与2022年中央财政资金一并分解下达。

附件：

- 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项目入库工作指引
- 2021年度“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信息审核系统”业务明细表（分市）
- 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项目入库安排表
- 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项目入库统计表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年4月22日

（联系人：许轩凯，电话：020-83133254）

相关附件：

-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项目入库工作指引.wps
- 附件3：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项目入库安排表.xls
- 附件4：2022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项目入库统计表.xls

分享到：   